

2022 年
东莞市林业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林业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林业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 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 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实施省级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四)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的调整意见。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和市重要湿地，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组织编制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市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和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实施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调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

种保护。

（九）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组织或参与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二）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市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省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本部内设科室7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森林资源管理科、生态保护修复科、自然保护地管理科、公园建设和国有林场管理科、森林防火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东莞市大岭山森林公园、东莞市大屏嶂森林公园、东莞市银瓶山森林公园、东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东莞市自然保护地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69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8.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29,947.8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8.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694.05	本年支出合计	30,694.05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694.05	支出总计	30,694.0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24.57	2,224.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9.80	7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20	5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20	5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20	5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694.05	12,496.25	18,197.8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00	0.00	228.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8.00	0.00	228.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8.00	0.00	228.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9,947.85	11,978.05	17,969.8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61.38	0.00	161.38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61.38	0.00	161.38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9,781.67	11,978.05	17,803.62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023.90	2,0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41	0.00	174.41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0,072.25	9,954.15	118.1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66.08	0.00	1,066.08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31.46	0.00	331.46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256.39	0.00	10,256.39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32.66	0.00	3,332.66	0.00	0.00	0.00	0.00
2130223	信息管理	220.15	0.00	220.15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24.57	0.00	2,224.57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9.80	0.00	79.8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20	5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20	5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20	5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46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28.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8.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9,947.8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8.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694.05	本年支出合计	30,694.0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694.05	支出总计	30,694.05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0,466.05	12,496.25	17,969.80
[213]农林水支出	29,947.85	11,978.05	17,969.80
[21301]农业农村	161.38	0.00	161.38
[2130135]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61.38	0.00	161.38
[21302]林业和草原	29,781.67	11,978.05	17,803.62
[2130201]行政运行	2,023.90	2,023.90	0.00
[213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41	0.00	174.41
[2130204]事业单位	10,072.25	9,954.15	118.10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1,066.08	0.00	1,066.08
[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	331.46	0.00	331.46
[2130207]森林资源管理	10,256.39	0.00	10,256.39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32.66	0.00	3,332.66
[2130223]信息管理	220.15	0.00	220.15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24.57	0.00	2,224.5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9.80	0.00	79.80
[21305]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18.20	518.2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18.20	518.2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18.20	518.20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2,496.2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74.92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51.68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50.08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11.3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1.5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4.8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2.9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64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05.2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6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754.75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03.13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645.7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930.02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47.8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77.9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88.9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55.0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7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12.9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980.4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57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31.47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1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5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9.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2.3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3.6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7.2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4.8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24.8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6.6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7.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81.87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7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9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7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
[30214]租赁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86
[30215]会议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1
[3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6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10.69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6.24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17.9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6.54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6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2.60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8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2.85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76.23	376.23	0.00	0.00
“三公”经费	143.87	143.8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6.66	106.6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36.00	36.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66	70.6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7.21	37.21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28.00	0.00	22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00	0.00	22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8.00	0.00	228.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8.00	0.00	228.00

注：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0,694.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05.29 万元，下降 12.6%，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纳入本部门管理的东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及其下属 3 个派出所，今年划给市公安局管理；支出预算 30,694.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05.29 万元，下降 12.6%，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纳入本部门管理的东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及其下属 3 个派出所，今年划给市公安局管理。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3.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92 万元，下降 15.8%，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纳入本部门管理的东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及其下属 3 个派出所，今年划给市公安局管理；同时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6.6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94 万元，下降 18.3%，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纳入本部门管理的东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及其下属 3 个派出所，今年划给市公安局管理；同时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费用开支；公务接待费 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99 万元，下降 82.1%，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纳入

本部门管理的东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及其下属 3 个派出所，今年划给市公安局管理；同时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76.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2.89 万元，下降 54.1%，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纳入本部门管理的东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及其下属 3 个派出所，今年划给市公安局管理；同时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2,001.5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76.36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63.04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762.14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64,868.79 万

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00,795.59 平方米，车辆 105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68.81 万元，主要是购置森林防火物资仓库、停车棚、遮雨棚、LED 信息发布大屏、公务用车、巡逻车、对讲机、数字广播系统、植物冠层分析仪、空气质量监测仪器、电脑、打印机、空调，以及便携式环境空气颗粒物、臭氧、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非经济林地生态补偿	2,113.25 万元	项目计划 2022 到 2024 年度对全市各村非经济林地统一实施补助，每年每亩补助金 100 元，使非经济林地保存率达 95% 以上，提高非经济林地的用途以及质量稳定性，以减少毁林开垦，保护集体林地资源。
同沙生态公园管养费用补助	2,250.20 万元	同沙生态公园通过公园管养费用补助开展公园绿化养护、环卫保洁、治安维护、市政设施维修等工作，从而保证公园园林绿化管理到位，保护公园生态环境，提升公园整体形象。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